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宜蘭縣政府 函

地址：26060 宜蘭市縣政北路1號
承辦人：許凱雯
電話：03-9251000分機1441
電子信箱：e8805014@mail.e-land.gov.tw

受文者：頭城鎮二城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1月9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01000097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二(101D002966_101D2001068.pdf)

主旨：訂定「宜蘭縣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公教人員健康檢查補助原則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府100年12月29日府秘法字第1000201482號函辦理

。

二、檢送旨揭補助原則乙份，並自即日起實施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各級學校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、本府主計處、本府財政處、本府秘書處法制科、本府秘書處文書科
(以上均含附件)、本府教育處

